

证券代码：601600

股票简称：中国铝业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51

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代码：601600，证券简称：中国铝业）已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开市起停牌，有关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、9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证券时报》上披露的《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48）、《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49）。

停牌期间，经公司与相关方论证和协商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该事项因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，按照重大资产重组的程序履行。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9 月 26 日起继续停牌。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50）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》的相关要求，现将公司停牌前 1 个交易日（即 2017 年 9 月 11 日）公司股东总数及前十大股东、前十大流通股东持股情况披露如下：

股东总户数		485,186	
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			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1	中国铝业公司	4,889,864,006	32.81
2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3,931,700,031	26.38
3	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	255,230,999	1.71
4	包头铝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	238,377,795	1.60
5	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137,295,400	0.92

6	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	133,385,331	0.89
7	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	124,997,632	0.84
8	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	88,041,047	0.59
9	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—粤财信托·粤中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	69,000,000	0.46
10	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	59,888,918	0.40
合 计		9,927,781,159	66.61
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			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1	中国铝业公司	4,889,864,006	32.81
2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3,931,700,031	26.38
3	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	255,230,999	1.71
4	包头铝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	238,377,795	1.60
5	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137,295,400	0.92
6	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	133,385,331	0.89
7	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	124,997,632	0.84
8	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	88,041,047	0.59
9	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—粤财信托·粤中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	69,000,000	0.46
10	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	59,888,918	0.40
合 计		9,927,781,159	66.61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9月25日